檔 號: 保存年限: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: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

15樓

承辦人: 戴美倫

電話: (03)3322101分機7581

傳真:(03)3318446

電子信箱: mashimaro@ms. tyc. edu. tw

受文者:桃園市立武漢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14年11月12日 發文字號:桃教特字第1140110770號

速別: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如主旨 (376735100E_1140110770_ATTACH1.pdf、

376735100E_1140110770_ATTACH2.pdf)

主旨:檢送新北市「115學年度身心障礙學生適性輔導安置」簡章1份,請轉知並協助有需求之學生及家長準備報名資料,請查照。

說明:

- 一、依據新北市政府教育局114年11月4日新北教特字第 1142207700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查新北市適性輔導安置包含2類型簡章,學生報名時僅能選擇1類簡章報名,不得重複,違者取消該管道安置資格,安置類型如下:
 - (一)新北市115學年度身心障礙學生適性輔導安置高級中等學校一般類科。
 - (二)新北市115學年度身心障礙學生適性輔導安置高級中等學 校集中式特教班服務群科。
- 三、旨揭安置重要期程說明如下:
 - (一)開缺名額公告:







- 1、一般類科:114年12月31日(星期三)前。
- 2、服務群科:115年2月26日(星期四)前。
- 3、兩類簡章開缺名額公告於新北市特殊教育資訊網 (https://sec.ntpc.edu.tw)及新北市身心障礙學生 適性輔導安置網(https://seapc.ntpc.edu.tw)。

(二)網路報名:

- 1、服務群科:115年3月2日(星期一)至115年3月5日 (星期四)。
- 2、一般類科:115年5月18日(星期一)至115年5月25日(星期一)。
- 3、請至新北市身心障礙學生適性輔導安置網 (https://seapc.ntpc.edu.tw)完成網路報名作業。

(三)報名資料上傳:

- 服務群科:115年3月6日(星期五)至115年3月12日(星期四)。
- 2、一般類科:115年5月26日(星期二)至115年6月2日(星期二)。
- 3、請於前揭時間內至新北市身心障礙學生適性輔導安置網(https://seapc.ntpc.edu.tw)完成上傳報名資料,本次報名無須寄送紙本資料。
- 四、本案簡章公告於新北市特殊教育資訊網(https://sec.ntpc.edu.tw),倘對新北市適性輔導安置有相關疑問,請
 洽新北市第三特殊教育資源中心,聯絡電話:(02)
 26007210分機103。









正本:本市公私立各國中

副本:桃園市立桃園特殊教育學校(本市身心障礙學生職業轉銜與輔導服務中心)(含

附件)電2025(11:612文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科(組)長、主任決行



